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5-027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一)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公司存在“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第(七)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2025年经审计后的相关指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刊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披露了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拟于2025年06月02日10时至2025年06月03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睿鸷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睿鸷”)持有公司的16,720,000股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61%。截至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是否最终成交除受到价格等因素影响,后续还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决策、充分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且根据核查信息显示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因素,并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森股份”,证券简称:*ST步森,证券代码:002569)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6日、2025年5月7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偏离12.2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自查及函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一)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公司存在“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第(七)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2025年经审计后的相关指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刊载《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披露了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拟于2025年06月02日10时至2025年06月03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睿鸷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睿鸷”)持有公司的16,720,000股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61%。截至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是否最终成交除受到价格等因素影响,后续还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决策、充分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5-028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参加由浙江证监局、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05月13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王雅珠女士、董事会秘书阙东先生、独立董事穆阳先生、秦本平先生、贺小北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相关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提高互动交流的效率,现提前向所有关心公司的投资者公开征集交流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09日(星期五)下午15:00前访问网站(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提交您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在活动上对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对于涉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股东表决采取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7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128号兆驰集团大厦B座5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顾伟 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88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477,733,7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8.3976%。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26,948,5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5.8970%;本次会议中“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已扣除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放弃的662,737,197股股份表决权。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85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50,785,2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2.500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83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9,770,2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553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5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82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9,170,2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5375%。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场或远程方式出席/列席会议;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吴传娇律师、史一帆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71,890,9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46%;反对4,934,1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39%;弃权90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3,927,4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245%;反对4,934,1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552%;弃权90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203%。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71,704,7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20%;反对5,278,8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2%;弃权75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3,741,2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9130%;反对5,278,8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319%;弃权75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51%。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71,462,04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56%;反对5,414,5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64%;弃权85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3,498,5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5069%;反对5,414,5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89%;弃权85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42%。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71,497,53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80%;反对4,991,7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78%;弃权1,2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3,53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5663%;反对4,991,7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516%;弃权1,24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21%。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71,845,09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15%;反对5,24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50%;弃权64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3,881,5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1478%;反对5,24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779%;弃权64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43%。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70,616,23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83%;反对6,799,7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1%;弃权31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2,65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0918%;反对6,799,7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65%;弃权31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7,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17%。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70,621,9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87%;反对6,536,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23%;弃权57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52,658,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1013%; 反对6,536,0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353%; 弃权57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34%。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8,438,05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09%;反对8,845,7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86%;弃权45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0,474,52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476%;反对8,845,73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996%;弃权45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29%。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02,177,9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0677%;反对48,861,35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046%;弃权34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0,561,4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700%;反对48,861,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7486%;弃权34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14%。

公司股东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226,347,030 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39,437,42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084%;反对37,993,76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11%;弃权30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1,473,8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9274%;反对37,993,7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5663%;弃权30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6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吴传娇律师、史一帆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0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求知东路8号普门科技总部大厦2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3,965,28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3,965,2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27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27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先成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邱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会议,已向董事会履行请假手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260,105	99.3285	1,301,047	0.5122	404,137	0.159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639,590	95.0062	2,083,753	4.7544	104,937	0.2394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6,152,185	98.2382	1,606,832	1.6416	117,473	0.120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775,365	99.5314	1,113,887	0.4385	76,037	0.030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070,937	96.1189	1,746,991	3.6447	113,237	0.2364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206,546	99.3074	1,736,606	0.6837	22,137	0.0089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558,598	99.4461	1,324,154	0.5213	82,537	0.0326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1,902,662	99.1878	1,643,190	0.6470	419,437	0.1652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355,962	99.3663	1,263,190	0.4973	346,137	0.1364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1,896,091	99.1852	1,704,725	0.6712	364,473	0.1436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625,062	99.4722	1,257,690	0.4952	82,537	0.0326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1,426,025	99.0001	2,263,227	0.8911	276,037	0.1088

1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371,562	99.3724	1,323,690	0.5212	270,037	0.1064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2,607,298	99.4652	1,274,154	0.5017	83,837	0.0331

1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1,432,921	99.0028	2,504,011	0.9859	28,357	0.011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25,900,933	100.00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83,423,346	100.00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43,451,086	97.3344	1,113,887	2.4952	76,037	0.170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215,326	76.7080	336,989	21.2698	32,037	2.0222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2,235,760	98.0934	776,898	1.8043	44,000	0.1023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增资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1,639,590	95.0062	2,083,753	4.7544	104,937	0.2394
3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2,116,475	96.0668	1,606,832	3.6651	117,473	0.2681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2,838,722	98.3926	1,113,887	1.5046	76,037	0.1028
5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1,980,552	95.7568	1,746,991	3.9848	113,237	0.2584
13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2,434,919	97.8471	1,323,690	1.7880	270,037	0.3649
1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2,670,655	98.1655	1,274,154	1.7211	83,837	0.1134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71,496,278	96.5792	2,504,011	3.3824	28,357	0.038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7、15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审议议案2、3、4、5、13、14、1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说明:

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刘先成、厦门瀚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明龙、曾映、李大巍、王红、项磊、刘敏、杨军、邱亮、郑根福、周桂生回避表决,前述关联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不计入议案2的有效表决权总数;

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刘先成、厦门瀚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前述关联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不计入议案3的有效表决权总数;

关联股东刘先成、厦门瀚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明龙、曾映、李大巍、王红、项磊、刘敏、杨军对议案5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紫薇、许志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5月7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雷先生因出差在外不能现场参加会议,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童秀娣女士主持会议。

6、公司董事、监事、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4人,代表股份120,429,9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173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3人,代表股份120,429,8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173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0人,代表股份321,4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6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9人,代表股份321,3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66%。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83,009,600股,根据《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其中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量433,600股,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数量585,124股,共计1,018,724股,因此,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81,990,876股。)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20,426,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4%;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18,3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92%;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提案为特别表决提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逐项审议了《关于(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结果:同意120,426,9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5%;反对3,0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18,36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523%;反对3,0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提案为特别表决提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审议通过了《发行规模》

总表决结果:同意120,425,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6%;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17,3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281%;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08%;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11%。

本提案为特别表决提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审议通过了《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结果:同意120,426,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4%;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18,3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92%;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提案为特别表决提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4、审议通过了《债券期限》

总表决结果:同意120,426,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4%;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18,3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92%;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提案为特别表决提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5、审议通过了《债券利率》

总表决结果:同意120,426,8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4%;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318,3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92%;反对3,0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